1－1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總統府單位預算

總統府編

總統府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1～11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 13～14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 15～17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9～22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一般行政 ---------- 23～28

2.國務機要 ---------- 29

3.國家慶典 ---------- 30

4.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 31

5.新聞發布 ---------- 32

6.卸任禮遇 ---------- 33

7.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34

8.第一預備金---------- 35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 36～39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 40～41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 42～43

(六)人事費彙計表---------- 45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 46～47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 48～50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2～53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 54～55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57

(十二)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58～59

(十三)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0～65

(十四) 委辦經費分析表 ---------- 66～67

(十五)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8～74

總統府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本府為總統幕僚機關，在總統依據憲法行使職權時，承命辦理一切有關
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依本府組織法規定，各單位業務及職掌如次：
1.第一局：
(1)公布法律、發布命令之擬議事項。
(2)文武官員之任免事項。
(3)立法院行使任命同意權之提名作業事項。
(4)五院及省、市政府之公文簽辦事項。
(5)外交函電之翻譯、簽辦事項。
(6)政情之摘報事項。
(7)其他交辦事項。
2.第二局：
(1)授予榮典事項。
(2)璽、印典守事項。
(3)印信、勳章製發事項。
(4)公文收發、分配、繕校及會議紀錄、檔案管理事項。
(5)機要電訊之規劃、管理事項。
(6)資訊業務之規劃、推動、管理、維護事項。
(7)公報之編印、發行事項。

(8)其他交辦事項。
3.第三局：
(1)典禮事項。
(2)交際事項。
(3)事務管理事項。
(4)交通管理事項。
(5)出納事項。
(6)其他交辦事項。
4.機要室：掌理總統、副總統機要事項。
5.侍衛室：掌理有關侍衛、警衛事項。
6.公共事務室：
(1)政策宣導及闡釋事項。
(2)新聞聯繫及發布事項。
(3)輿情蒐集及反映事項。
(4)民眾陳情之處理事項。
(5)其他交辦事項。
7.人事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8.主計處（配合主計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102年1月1日修正施行）：辦
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9.政風處：辦理政風事項。
10.法規委員會：辦理法制業務。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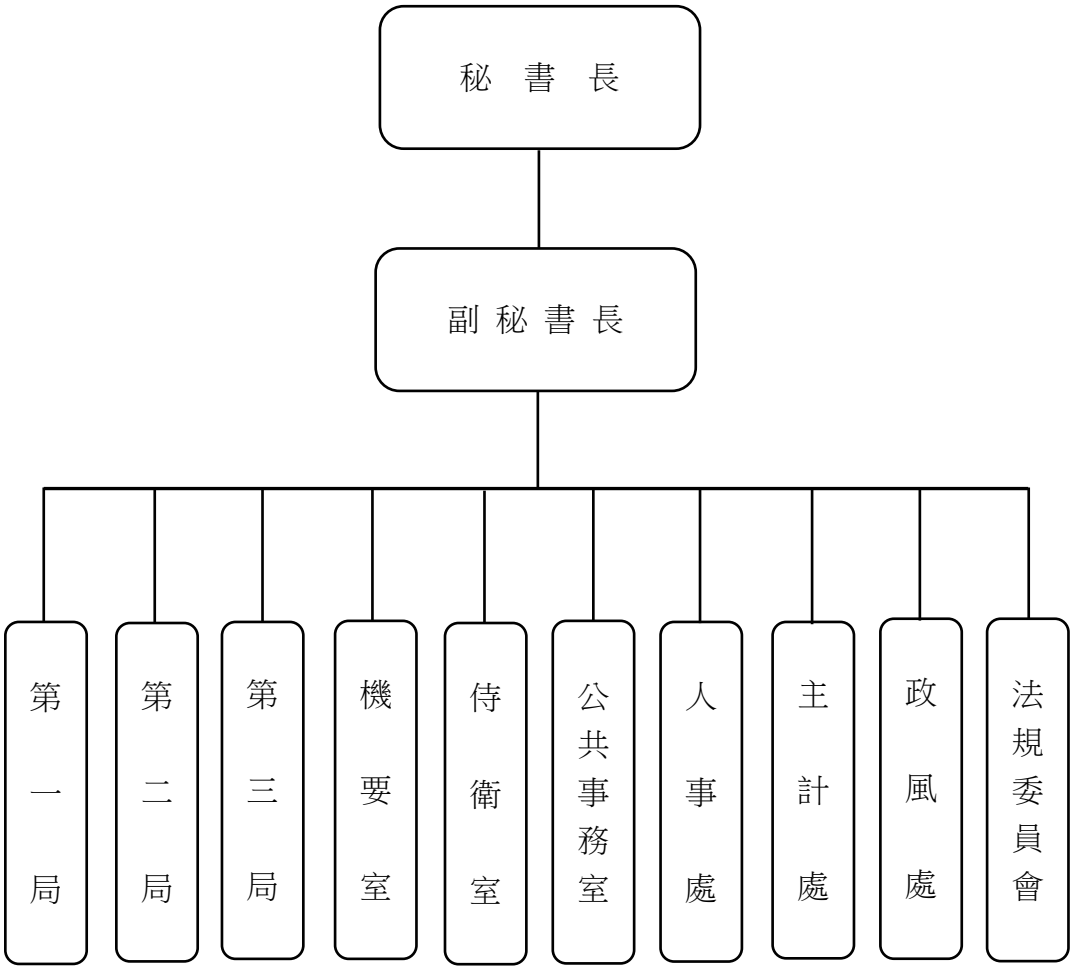

註：1.總統府組織法設三局三室三處及法規委員會，法定編制員額職員自 401 人至 469 人。

2.副秘書長 2 人，其中 1 人特任，另 1 人職務比照簡任第十四職等。

3.109 年度預算員額 529 人，詳第 46~47 頁預算員額明細表。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總統府為總統依據憲法行使職權之幕僚機關，承命協調處理國家政務及一般經常性之行政業務，輔弼總統行使職權，促成國家大政之順利推行。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辦理一般經常性之行政管理業務，提升業務發展，增進行政效率：依業務職掌處理一般經常性之事務管理、設備採購及妥善管理並活化本府國定古蹟；健全資安防護能力，建構可信賴資通訊環境；提升侍(警)衛人員專業技能，以確保國家元首、副元首之安全。
2. 縝密規劃辦理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就職及國家重要慶典、各項禮賓事務：辦理總統、副總統宣誓就職典禮及國宴，接待來訪友邦元首、政要等致賀團體，籌備多元慶祝活動，並配合更新本府一樓開放參觀展場內容，以活潑圖文結合科技展現我國民主發展歷程及政府施政理念；規劃辦理國家重要慶典及各項禮賓事務，以凝聚國人向心力、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並增進對外友好關係。
3. 辦理總統行使職權幕僚業務，協助總統推動治國方針：辦理總統公布法律、任免文武官員、提名考試院第 13 屆考試委員及監察院第 6 屆監察委員人選等幕僚作業，使國家機關發揮職權功能，順利推動國政；因應國家發展需要，推動總統治國方針，經由設置任務編組、召開各項專案議題會議，或委請學者專家及研究機構規劃研究，作成建議提供國政諮詢與參考；及有效運用民間人力資源參與公共事務，協助辦理民眾陳情業務。
4. 妥適辦理總統施政理念及政策訊息發布：辦理總統、副總統暨本府新聞記者會，處理政策訊息發布、新聞聯繫及持續充實「總統府全球資訊網」內容與功能事宜，俾使國人及國際社會更進一步瞭解總統施政理念與國家發展。
5. 依法辦理卸任總統及副總統禮遇事項：依據「卸任總統副總統禮遇條例」所訂，提供卸任總統及副總統各項禮遇事項。
6. 發行總統府公報及鑄發各機關印信，使政令周知遵行及業務運作順遂：發行總統府公報，使各機關公務人員與民眾對政府公布、修正及廢止法律、命令等周知遵行，並提供更多元、便捷之查閱方式及管道；配合部分機關換發印信及依實際需要鑄發各機關印信。
7. 辦理授予榮典，以敦睦邦交、激勵國人：配合總統依憲法行使榮典權，頒贈勳章予國內、外對國家或社會有勳勞之人士。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一、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一、賡續辦理本府建築物維護及汰換老舊設備。 二、開放民眾參觀展場更新及維護。 三、辦理侍警衛人員營舍整修及建物基本保養修繕。 四、辦理總統府門禁監控及各項安全管制系統維護保養。 五、舉辦總統府音樂會。 六、總統府檔案數位典藏掃描建檔。
	二、資訊行政工作維持	一、辦理「資通安全管理法」法遵應辦事項，持續建置資通安全威脅管理中心、安全性檢測、資安健診及社交工程等作業。 二、擴大辦理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規劃與管理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個人資料保護及資訊資安教育訓練。 三、更新反垃圾郵件系統及電腦機房監控錄影管理等設備。 四、因應 Windows 7、Windows server 2008 終止產品延伸支援，全面汰換個人電腦、伺服主機等相關設備。 五、精進並強化縱深防禦機制，佈建端點防護、強化無線網路資安及本府網站資安防護與監控。 六、持續辦理公文管理系統升級精進專案。
	三、警衛行政工作維持	一、辦理侍(警)衛人員訓練講習。 二、執行進出本府人員及物品安全檢查設備操作培訓。 三、總統、副總統至各地視察之警衛安全車用油料。
二、國務機要	國務機要	國家元首依據憲法規定行使職權相關必要之費用。
三、國家慶典	一、慶典布置	國慶、元旦慶典裝飾；元旦升旗舞台搭建及周邊設施等。
	二、慶典接待	一、購置總統、副總統致贈國內外各界賓客紀念品。 二、辦理總統、副總統向國內外人士寄發賀年卡祝賀新歲。 三、辦理國宴及一般宴茶會等業務。

總統府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總統副總統就職	一、辦理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宣誓就職及國宴等事宜。 二、依據內政部「國旗國父遺像及元首玉照懸掛要點」規定，製作元首定裝玉照俾供於就職後懸掛。
四、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	一、國政規劃與諮詢	一、奉總統指示辦理各項任務編組及專案議題會議等幕僚作業。 二、辦理總統提名第 13 屆考試委員及第 6 屆監察委員相關幕僚作業。
	二、國政建言	定期辦理陳情志工教育訓練，妥適處理民眾陳情。
五、新聞發布	新聞聯繫與發布	一、適時舉辦記者會及發言人對外之新聞說明。 二、不定期安排媒體隨行採訪總統訪視行程。 三、辦理總統、副總統接受國內外媒體專訪或錄影。 四、持續充實「總統府全球資訊網」內容與功能。 五、辦理輿情蒐報業務，訂購媒體輿情等資料庫。
六、卸任禮遇	卸任禮遇	依據「卸任總統副總統禮遇條例」所訂，提供卸任總統及副總統各項禮遇事項。
七、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一、印信鑄造及公報編印	一、依「印信條例」第 6 條規定，辦理中央及地方機關製（換）發印信、啟用、繳銷、套印備查等事宜。 二、發行總統府公報，登載公布預算、法律、決算、任免官員、頒授勳章、明令褒揚、題頒匾額、府屬機關法令、正副總統活動行程暨轉載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等資訊。
	二、勳章製作及敬老事宜	一、為應總統依憲法第 42 條行使榮典權，製作各式勳章，俾供授予對國家或社會有勳勞之國內外人士。 二、為應高齡化社會，於重陽節表達總統關懷百齡人瑞之德意，依衛生福利部所提供名冊，致贈敬老狀。

總統府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07）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按進度執行一般經常性之行政管理及資訊行政工作；人員進用及設備採購；侍警衛人員安全勤務等。	一般經常性行政及資訊工作進行順利；適時採購設備，提高工作效率;侍警衛人員執行安全勤務均圓滿達成。
二、國務機要	按計畫執行國家元首依據憲法行使職權時，相關必要之費用。	順利推動政務。
三、國家慶典	辦理重要慶典、紀念活動及各項會議之會場布置、茶點招待；宴請、接見外賓、貴賓及僑胞等事宜。	慶典布置，外賓、貴賓接待，遵奉簡樸節約之原則,均圓滿完成任務。
四、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	辦理各項政策規劃及諮詢會議相關幕僚工作；辦理「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及「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等任務編組幕僚工作；辦理總統提名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幕僚作業；並積極辦理民眾陳情業務。	一、辦理各項政策諮詢會議幕僚工作均依限完成。 二、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每3個月召開1次委員會議，由總統親自主持。107年計召開4次委員會議(第5至8次)，賡續針對許多重大原民議題進行討論。委員會議的對話是政府推動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的重要參考。 三、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107年計召開3次委員會議(第31至33次)，提供相關政策諮詢意見。通過「我國各核心人權公約撰提國家人權報告及辦理國際審查共通性作業規範」；並持續追蹤「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國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際審查會議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之落實及管考規劃」方案執行情形，俾改善人權缺失，提升我國人權標準。 四、辦理檢察總長提名幕僚作業：總統提名江惠民為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於107年3月30日咨請立法院同意。嗣經立法院行使同意權審查，於4月27日咨復同意。總統於5月1日以總統令特任江惠民為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 五、辦理陳情志工4場教育訓練暨業務座談，增進業務技能與經驗交流。受理到府陳情31件、書面陳情10,451件、電話陳情14,802件及網路陳情25,759件，均依陳情作業相關規定，儘速妥善處理完成。
五、新聞發布	持續加強本府新聞發布及媒體聯繫服務，適時舉辦總統府記者會及發言人對外之新聞說明，並針對重大國家政策，不定期安排媒體隨行採訪總統地方訪視行程，以及辦理總統、副總統接受國內外媒體專訪或錄影，俾使國人及國際社會更進一步瞭解國家發展與總統施政理念。並精進、維護及推廣總統府全球資訊網，即時更新網頁內容，提供國人對	一、辦理總統記者會10次、本府記者會10次及發言人新聞說明計26次。 二、辦理總統、副總統出訪專案新聞事宜3次，邀請媒體隨行採訪總統地方訪視行程9次，總統、副總統、秘書長及本府名義辦理之媒體茶(餐)敘9次，國際媒體晉訪總統、副總統2次，國內媒體晉訪13次。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國家大政瞭解之交流平臺。	三、發布總統、副總統公開活動行程新聞稿866則。辦理總統活動攝影剪輯611則，副總統活動攝影剪輯257則，剪輯即時影音上傳518則，平台網路直撥27次。辦理107年總統、副總統活動數位影音檔案移交國史館典藏796則。 四、每日製作國內及國際輿情彙報計250次、發送輿情簡訊19,512則，另配合總統出訪製作出訪紀實，並彙整國內輿情，製作彙析報告上呈。 五、精進並擴充本府全球資訊網功能及內容，全年上網計4,376,721人次，除網站例行維護外，整合各單位即時更新網頁內容並推廣網站，以服務廣大網友，各項工作均如期完成並順利推展業務。
六、卸任禮遇	依據卸任總統副總統禮遇條例，提供卸任總統、副總統應享有之禮遇事項。	禮遇卸任總統及副總統。
七、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發行總統府公報，刊登公布法律、任免官員、明令褒揚、題頒匾額、府屬機關法令、正副總統活動紀要、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等資料；因應新成立機關、機關改制或機關名稱變更，鑄發各機關印信；製頒勳章、辦理敬老專案等。	發行公報使各機關與民眾對政府公布、修正及廢止法律、命令等周知遵行，並提供更多元、便捷之查閱方式及管道；依實際需要鑄發各機關印信、製頒勳章、致贈百齡人瑞敬老狀等。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08 年1 月1 日至 6 月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按預定進度執行一般經常性之行政管理及資訊行政工作；人員進用及設備採購；侍警衛人員安全勤務等。	一般經常性行政管理及資訊工作進行順利；適時採購設備，提高工作效率。
二、國務機要	配合總統行使職權支應所需經費。	政務推展順利。
三、國家慶典	按計畫執行各項國家重要慶典、紀念活動、國賓來訪相關節目、宴茶會及各項重要會議之會場布置、禮賓接待等事宜。	全力辦理國家重要慶典及各項禮賓事務，皆圓滿達成任務。
四、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	辦理各項任務編組行政幕僚工作，及相關議題會議；辦理總統提名 108 年司法院大法官幕僚作業;辦理民眾陳情等業務。	一、適時提供會議成果、國政建言，供總統決策參考。 二、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以下簡稱原轉會)分別於108年3月14日及6月18日召開第9、10次委員會議，就重要原住民族議題進行對話；並於108年5月編製「原轉會2018年工作報告書」，分送五院及行政院所屬機關參考並載於原轉會網站。 三、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分別於108年1月11日及4月12日召開第34、35次委員會議，提供相關政策諮詢意見。有關落實兩人權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78點結論性意見與建議，由各權責機關持續至國家發展委員會管考系統按季填報辦理情形。 四、總統核定「民國108年司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法院大法官提名審薦小組設置要點」，組設提名審薦小組，公開接受各界推(自)薦法界專業人士參與候選，共舉行3次審薦會議，決議大法官提名建議人選及相關審薦意見，呈送總統參考。總統於108年5月27日提名楊惠欽、蔡宗珍、謝銘洋、呂太郎等4位為大法官，咨請立法院同意，嗣經立法院於同年6月28日咨復同意後任命。
五、新聞發布	辦理新聞與政策訊息發布、新聞聯繫及輿情蒐集等。	適時辦理總統、副總統及發言人記者會，發布國策訊息，使國人對於治國理念及國家大政能深入瞭解。
六、卸任禮遇	依據卸任總統副總統禮遇條例，提供卸任總統、副總統應享有之禮遇事項。	禮遇卸任總統及副總統。
七、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依進度發行公報及鑄發各機關印信等。	一、適時公布法律、命令等。 二、依實際需要鑄發各機關印信。

本頁空白

主　要　表

總統府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2,963	2,904	2,722	59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158	-	
				0402010000					
	1			總統府	-	-	158	-	
				0402010300					
		1		賠償收入	-	-	158	-	
				040201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	-	158	-	前年度決算數係中油公司95無鉛汽油銅片測試超標理賠金及廠商逾期交貨違約金等收入。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5	5	4	0	
				0502010000					
	1			總統府	5	5	4	0	
				050201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5	5	4	0	
				0502010303					
			1	資料使用費	5	5	4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檔案閱覽抄錄複製費收入。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2,631	2,583	2,086	48	
				0702010000					
	1			總統府	2,631	2,583	2,086	48	
				0702010100					
		1		財產孳息	2,541	2,493	1,969	48	
				0702010101					
			1	利息收入	-	-	3	-	前年度決算數係提存法院擔保金之利息收入。
				0702010103					
			2	租金收入	2,541	2,493	1,967	48	本年度預算數係紀念品中心、美髮部、洗衣部、交誼廳餐飲部等場地租金及南北廣場停車費收入。
				070201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90	90	117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327	316	473	11	
				1202010000					
	1			總統府	327	316	473	11	

總統府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202010200					
		1		雜項收入	327	316	473	11	
				120201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51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員工子女教育補助費等繳庫數。
				120201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327	316	423	11	本年度預算數係醫務所收取藥品費用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等繳庫數。

總統府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1			0002010000 總統府	1,010,938	973,467	37,471	
				3102010000 國務支出	1,010,938	973,467	37,471	
		1		3102010100 一般行政	883,206	881,463	1,743	1.本年度預算數883,206千元，包括人事費627,852千元，業務費208,462千元，設備及投資45,924千元，獎補助費968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627,852千元，與上年度同。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84,84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景觀照明節能汰換、強化博愛路側安全防護設施、外牆清洗防護及局部檢修工程等經費10,411千元。 (3)資訊行政工作維持費65,06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擴大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驗證範圍、汰換個人電腦及伺服主機硬體設備等經費12,154千元。 (4)警衛行政工作維持費5,447千元，與上年度同。
		2		3102010200 國務機要	30,000	30,000	0	1.本年度預算數30,000千元，全數爲業務費。 2.本年度預算數30,000千元，係國家元首訪視、犒賞、獎助、慰問、接待、贈禮及其他相關經費，與上年度同。
		3		3102010300 國家慶典	51,141	15,805	35,336	1.本年度預算數51,141千元，包括人事費500千元，業務費50,641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慶典布置經費7,080千元，與上年度同。 (2)慶典接待經費8,725千元，與上年度同。 (3)新增第15任總統副總統就職經費35,336千元。

總統府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		3102010400 研究發展	8,214	6,724	1,490	
			1	3102010401 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	8,214	6,724	1,490	1.本年度預算數8,214千元，全數爲業務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國政規劃與諮詢經費7,16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第13屆考試委員暨第6屆監察委員提名幕僚作業等經費1,490千元。 (2)國政建言經費1,047千元，與上年度同。
		5		3102010500 新聞發布	7,335	7,353	-18	1.本年度預算數7,335千元，全數爲業務費。 2.本年度預算數7,335千元，係辦理新聞聯繫與發布所需經費，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新聞活動等經費18千元。
		6		3102010600 卸任禮遇	21,967	22,508	-541	1.本年度預算數21,967千元，包括人事費7,767千元，業務費14,20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第13任卸任總統禮遇經費8,683千元，與上年度同。 (2)新增第7任卸任副總統禮遇經費6,642千元。 (3)第13任卸任副總統禮遇經費1,01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禮遇金及處理事務等經費4,126千元。 (4)新增第14任卸任副總統禮遇經費5,626千元。 (5)上年度第9任卸任總統禮遇預算業已編竣，所列8,683千元如數減列。
		7		3102010800 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6,003	6,741	-738	1.本年度預算數6,003千元，全數爲業務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印信鑄造及公報編印經費2,96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各機關印信製(換)發等經費211千元。

總統府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勳章製作及敬老事宜經費3,03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勳章製作等經費527千元。
		8		3102019800 第一預備金	3,072	2,873	199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如列數。

本頁空白

附　屬　表

總統府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2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201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第二局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檔案閱覽抄錄複製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第13條、檔案法第21條、規費法第10條及檔案閱覽抄錄複製收費標準等相關法令規章。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5	
				0502010000		
	1			總統府	5	
				050201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5	
				0502010303		
			1	資料使用費	5	檔案應用申請閱覽抄錄複製費收入5千元。

總統府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2010100 財產孳息　-070201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2,541	承辦單位	第三局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紀念品中心、美髮部、洗衣部、交誼廳餐飲部、自動販賣機、郵局及臺銀提款機等場地租金收入。

2.南北廣場停車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第13條、國有財產法第7條、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及總統府南北廣場停車收費原則等相關法令規章。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2,541	
				0702010000		
	1			總統府	2,541	
				0702010100		
		1		財產孳息	2,541	
				0702010103		
			2	租金收入	2,541	1.紀念品中心租金收入1,163千元。 2.美髮部、洗衣部、交誼廳餐飲部、自動販賣機、郵局及臺銀提款機等場地租金收入573千元。 3.南北廣場停車費收入805千元。

總統府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20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90	承辦單位	第三局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變賣廢舊物品。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第13條、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及第28條、國有財產法第7條等相關法令規章。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90	
				0702010000		
	1			總統府	90	
				070201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90	出售報廢事務機具及辦公場所用品設備等收入。

總統府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02010200 雜項收入 -12020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327	承辦單位	人事處,第三局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收取藥品費用收入。

2.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13條、總統府醫務所診療要點及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等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327	
				1202010000		
	1			總統府	327	
				1202010200		
		1		雜項收入	327	
				120201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327	1.依本府醫務所診療要點收取藥品費用280千元。 2.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47千元。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83,206

計畫內容：
本計畫爲本府各單位依業務職掌處理一般經常性之行政管理工作及特交事項，包括下列各項：
1.法律公布，官員任免及法令文告，紀念詞及講詞撰擬與文書處理。
2.會議紀錄，機要文件撰擬查簽轉遞處理。
3.財產管理、環境維護、機電消防安全、各界呈贈總統副總統禮品處理、開放參觀業務。
4.工程、勞務及財物採購。
5.交通管理、經費出納、圖書管理。
6.衛生醫藥保健。
7.警衛安全。
8.資訊、人事管理。
9.歲計、會計、統計。
10.特交事項研究與處理。

預期成果：
加強內部控制與管理，提供元首及同仁優良辦公環境，維護古蹟建物安全，提高行政效率，促進業務革新，強化資訊安全，達成任務與預期目標；確保國家元首、副元首之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627,852	人事處、第三局、侍衛室	人員維持費用，計需627,852千元，按預算員額，職員378人、工友41人、技工45人、駕駛33人、聘用28人、約僱4人，共計529人，依規定標準編列用人經費，其內容如下： 1.待遇399,690千元： (1)總統、副總統待遇10,300千元。 (2)秘書長、副秘書長待遇6,785千元。 (3)戰略顧問待遇18,214千元。 (4)職員待遇208,317千元。 (5)軍職人員待遇88,743千元。 (6)約聘僱人員待遇17,597千元。 (7)技工及工友待遇49,734千元。 2.獎金108,333千元：係員工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支(兼)領月退休金2萬5千元以下等符合資格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勤務獎金。 3.其他給與9,741千元：係軍職人員副食費、員工休假補助及執行職務意外受傷慰問金。 4.加班值班費33,030千元：係員工加班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5.退休退職給付5,080千元：軍職人員撫卹金。 6.退休離職儲金32,544千元：係職員退撫基金、勞工退休準備金、政務人員離職儲金及約聘僱人員退休、離職儲金等公提部分。 7.保險39,434千元：係員工及約聘僱人員之公軍勞健保公提部分保險費。
1000 人事費	627,852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17,08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5,274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7,59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9,734		
1030 獎金	108,333		
1035 其他給與	9,741		
1040 加班值班費	33,030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5,08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2,544		
1055 保險	39,43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84,847	第二局、第三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經費，計需184,847千元。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83,20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0 業務費	169,066	局、人事處、侍衛室、公共事務室、法規會	1.業務費169,066千元： (1)教育訓練費879千元：辦理員工在職訓練及進修等經費。 (2)水電費20,574千元：水費1,033千元，電費19,313千元，瓦斯費228千元。 (3)通訊費8,184千元： <1>處理公務所需郵資及電訊聯繫費用7,947千元。 <2>視訊會議室數據通訊費237千元。 (4)權利使用費99千元：開放參觀常設展漫畫家權利使用費。 (5)其他業務租金965千元：租用辦公室影印機及車輛租金(含保險費、維修費、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6)稅捐及規費1,100千元：係公務汽、機車牌照稅、燃料使用費、檢驗費及土地地價稅、建物房屋稅等。 (7)保險費472千元：係公務車輛及信義大樓宿舍等保險費。 (8)兼職費192千元：醫療小組召集人兼職經費。 (9)臨時人員酬金1,908千元：係因應業務需要遴用臨時人員計3人，協助代筆等工作經費。 (1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417千元： <1>醫務所聘兼醫師及法律諮詢等顧問費2,258千元。 <2>辦理專案會議及專題演講等159千元。 (11)物品12,413千元： <1>車輛油料846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發電機用油54千元。 <3>辦公文具紙張、清潔用品及辦公器具耗材等6,646千元。 <4>致頒輓額等經費1,881千元。 <5>檔案管理及停車證件等材料181千元。 <6>本府醫務所藥品及衛生器材1,50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879		
2006 水電費	20,574		
2009 通訊費	8,184		
2015 權利使用費	9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965		
2024 稅捐及規費	1,100		
2027 保險費	472		
2030 兼職費	192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90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17		
2051 物品	12,413		
2054 一般事務費	39,75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6,12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08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367		
2072 國內旅費	683		
2078 國外旅費	562		
2084 短程車資	288		
2093 特別費	3,006		
3000 設備及投資	14,813		
3020 機械設備費	5,093		
3035 雜項設備費	9,720		
4000 獎補助費	968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		
4085 獎勵及慰問	918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83,20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非消耗性物品購置費1,305千元。 (12)一般事務費39,752千元： <1>員工文康活動經費1,058千元，按職員378人、工友41人、技工45人、駕駛33人、聘用28人、約僱4人，共計529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2>總統府開放參觀與志工經費及辦理音樂會7,733千元，依實際需要編列。 <3>辦公室及其他處所環境清潔維護管理、膳食衛生安全作業等8,569千元。 <4>視訊會議系統設備租用服務費4,530千元。 <5>辦理禮花致贈及警衛安全勤務維護協勤單位禮品等費用2,850千元。 <6>有線電視收視費、一般公務印刷、雜支等經常性統籌事務費10,417千元。 <7>檔案數位典藏掃描建檔1,564千元。 <8>總統及副總統保健醫療費用850千元。 <9>主管人員、40歲以上等公務人員健康檢查及軍職人員體格檢查經費1,181千元。 <10>辦理專案活動園藝設計及養護等業務所需經費1,000千元。 (13)房屋建築養護費56,125千元： <1>辦公房屋及機關宿舍等建築養護費5,477千元。 <2>總統府周邊、南北苑及其他建築庭園等維護保養3,683千元。 <3>白蟻定期防治檢測等459千元。 <4>開放民眾參觀展場更新(特展)及維護經費4,500千元。 <5>開放民眾參觀展場更新(常設展)經費5,500千元。 <6>總統府公共區域牆面及天花板油漆粉刷經費7,359千元。 <7>總統府外牆面磚訂製經費6,000千元。 <8>總統府一號門排水改善及四周柏油路面整修經費6,700千元。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83,20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9>總統府樓層階梯鋪面更新6,512千元。 <10>總統府南北苑外牆立面及木窗檢修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經費2,640千元。 <11>侍警衛營舍整修及油漆粉刷等經費7,295千元。 (14)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3,080千元： <1>公務車輛養護2,000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辦公器具養護費430千元。 <3>影印機設備養護費650千元。 (15)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6,367千元： <1>機電設備、冷氣機、電梯、消防設施及空調等養護費7,974千元。 <2>數位攝影剪輯處理設備、總機系統、識別管理系統及檔案庫房安全維護等養護費1,412千元。 <3>金屬偵測門、X光機及電動阻車閘等養護費2,465千元。 <4>府區監控及自動追蹤、電子圍籬暨風雷防闖警報系統等養護費4,236千元。 <5>本府無障礙設施及南北廣場等養護費280千元。 (16)國內旅費683千元。 (17)國外旅費562千元。 (18)短程車資288千元。 (19)特別費3,006千元：副總統2,061千元(171,700元x12月)，秘書長477千元(39,700元x12月)，副秘書長468千元(19,500元x12月x2人)。 2.設備及投資14,813千元： (1)機械設備費5,093千元： <1>攝影器材等設備更新593千元。 <2>總統府通信總機交換機主系統更新4,500千元。 (2)雜項設備費9,720千元： <1>影印機、電視機、冷氣機等辦公及事務設備3,875千元。 <2>侍警衛營舍冷氣機345千元。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83,20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開放民眾參觀展場設備更新(常設展)2,500千元。 <4>會客室設備部分更新3,000千元。 3.獎補助費968千元： (1)捐助總統府公務人員協會50千元。 (2)退休公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2萬5千元以下者、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等符合資格之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918千元。
03 資訊行政工作維持	65,060	第二局	資訊行政工作維持經費，計需65,060千元。
2000 業務費	33,949		1.業務費33,949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360		(1)教育訓練費360千元。
2009 通訊費	4,000		(2)通訊費4,000千元：網際網路專線等通訊費。
2018 資訊服務費	25,971		(3)資訊服務費25,971千元： <1>資訊硬體設備及軟體等系統維護、資通安全檢測、資通安全威脅管理中心、擴大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驗證範圍等經費25,571千元。 <2>購買政府組態基準(GCB)終端模組、影音播放等套裝軟體4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84		(4)其他業務租金584千元：全球資訊網及異地備援共構機房機箱租用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1		(5)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1千元： <1>委請專家、學者出席等經費108千元。 <2>辦理講習、訓練之講座鐘點費93千元。
2039 委辦費	796		(6)委辦費796千元：委託辦理資安相關議題研究經費。
2051 物品	1,624		(7)物品1,624千元：購買資訊專業書籍雜誌、耗材等經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413		(8)一般事務費413千元：辦理講習、訓練及會議幕僚作業等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31,111		2.設備及投資31,111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1,111		(1)硬體設備費15,214千元： <1>個人電腦、記憶體、掃描器及印表機等周邊設備2,661千元。 <2>工作站級伺服主機汰換720千元。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83,20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電腦機房監控錄影管理系統汰換錄影主機、攝影機及多電腦切換器等設備，暨因應微軟公司陸續終止部分個人電腦及伺服主機作業系統產品延伸支援，更新個人電腦及伺服主機等8,150千元。 <4>外網電子郵件系統改版建置用伺服器、硬碟、記憶體及磁碟陣列卡等883千元。 <5>資安設備管理主機汰換1,600千元。 <6>外網防火牆汰換1,200千元。 (2)軟體購置費11,397千元： <1>政府組態基準(GCB)系統模組、開發工具及軟體等800千元。 <2>外網電子郵件系統改版建置之電子郵件系統、郵件稽核系統、郵件歸檔管理系統及搜尋模組等2,967千元。 <3>閘道端、端點進階威脅偵測與回應系統等更新授權5,430千元。 <4>汰換個人電腦防毒系統及反垃圾郵件系統等軟體授權2,200千元。 (3)系統開發費4,500千元： <1>精進寫信給總統及管考等資訊業務系統開發1,000千元。 <2>全球資訊網功能擴充開發500千元。 <3>公文系統升級精進第2年經費3,000千元。
04 警衛行政工作維持	5,447	侍衛室、第三局	警衛行政工作維持經費，計需5,447千元。
2000 業務費	5,447		1.教育訓練費52千元：侍衛人員及X光機操作人員訓練費。
2003 教育訓練費	52		2.保險費50千元：軍職人員團體意外保險費。
2027 保險費	50		3.物品1,825千元：配合總統、副總統至各地視察之警衛安全車用油料，按實際需要編列。
2051 物品	1,825		
2054 一般事務費	3,520		4.一般事務費3,520千元：侍衛及軍職人員、禮賓及相關員工等人員服裝費(含侍衛及軍職人員3,026千元，禮賓及相關員工等494千元)。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200 國務機要	預算金額	30,000

計畫內容：
國家元首依據憲法規定行使職權，相關必要之費用。

預期成果：
有助國家政務之順利推行。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務機要	30,000	第三局、侍衛室、人事處、主計處	國家元首行使職權所需相關費用，計需30,000千元，包括訪視、犒賞、獎助、慰問、接待、贈禮及其他相關費用等經費。
2000 業務費	30,000		
2087 機要費	30,000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300 國家慶典	預算金額	51,141

計畫內容：
辦理國家重要慶典、紀念活動、國賓來訪相關節目、宴茶會及各項重要會議之會場布置、禮賓接待等，並辦理第15任總統副總統就職等事宜。

預期成果：
縝密規劃辦理國家重要慶典及各項禮賓事務，務使任務圓滿完成，以傳達政府理念，增進國際友好人士對我國之認知及國內民眾對國家之向心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慶典布置	7,080	第三局	慶典布置經費，計需7,080千元。
2000 業務費	7,080		1.國慶及元旦慶典裝飾1,0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7,080		2.花圃培植、會場布置及花盆、盆景布置器材等3,580千元。
			3.元旦升旗舞台搭建及周邊設施等2,500千元(上年度編列於分支計畫「慶典接待」項下)。
02 慶典接待	8,725	第一局、第三局、機要室	慶典接待經費，計需8,725千元。
2000 業務費	8,725		1.購置總統、副總統致贈國內外各界賓客紀念品等3,819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8,725		2.賀卡、祝詞、國情資料印刷等1,455千元。
			3.全年慶典節日紀念會請柬、佩證、出席單、信封等印刷費640千元。
			4.各項典禮、集會及接見賓客等重要活動攝影費443千元。
			5.宴茶會之茶點、餐費等1,300千元。
			6.辦理慶典活動相關雜支1,068千元。
03 總統副總統就職	35,336	第二局、第三局、機要室	總統副總統就職經費，計需35,336千元。
1000 人事費	500		1.人事費500千元：係專案加班費。
1040 加班值班費	500		2.業務費34,836千元。
2000 業務費	34,836		(1)通訊費100千元：係郵資等通訊所需。
2009 通訊費	100		(2)其他業務租金4,100千元：係各場地及相關設備等租金。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100		(3)一般事務費30,63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0,636		<1>各場地布置經費8,870千元。
			<2>印製就職典禮工作手冊、總統文告、各項節目佩證、請柬及信封等經費4,100千元。
			<3>國宴及相關宴茶會等3,000千元。
			<4>召開籌備會、協調及座談等會議所需750千元。
			<5>相關活動及會場事務等經費6,600千元。
			<6>製作總統玉照及名章等1,716千元。
			<7>就職相關紀念品5,600千元。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401 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	預算金額	8,214

計畫內容：
1.因應國家發展需要，設置任務編組，提供諮詢意見供政府決策參考。
2.辦理座談會及專案議題會議，強化政務溝通與對話。
3.將國家元首之治國理念委請學者、專家及研究機構規劃研究，作成建議以供決策參考。
4.總統依憲法增修條文規定，提名第13屆考試委員及第6屆監察委員人選，咨請立法院同意見復後任命等相關幕僚作業。
5.有效運用民間人力資源參與公共事務，協助辦理民眾陳情業務。

預期成果：
1.將會議及研究成果適時提供總統，以供決策參考。
2.將總統治國理念透過專業的規劃與諮詢，凝聚國家中、長程發展共識，及擘劃爲達成施政目標應有之作爲。
3.順利完成第13屆考試委員及第6屆監察委員提名相關幕僚作業。
4.處理民眾陳情，協助解決民眾問題；蒐集民眾建言，提供總統國政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政規劃與諮詢	7,167	第一局、機要室	國政規劃與諮詢經費，計需7,167千元。 1.通訊費79千元：郵資、電話、傳真費等。 2.其他業務租金200千元：第13屆考試委員及第6屆監察委員提名幕僚作業影印機租金。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525千元： (1)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演講及審譯稿等經費1,460千元。 (2)辦理第13屆考試委員及第6屆監察委員提名幕僚作業審薦小組委員出席、審查經費1,065千元。 4.委辦費631千元：委託專家學者、研究機構、智庫辦理專案研究等經費。 5.物品166千元：文具、紙張及耗材等。 6.一般事務費3,236千元： (1)會議資料、紀錄印刷及場地布置等351千元。 (2)辦理議題簡報會議、座談會及研討會等作業費1,960千元。 (3)網站英文版影音檔製作字幕200千元。 (4)辦理第13屆考試委員及第6屆監察委員提名相關幕僚作業、刊登徵才公告等經費725千元。 7.國內旅費330千元：交通及差旅費。
2000 業務費	7,167		
2009 通訊費	7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25		
2039 委辦費	631		
2051 物品	166		
2054 一般事務費	3,236		
2072 國內旅費	330		
02 國政建言	1,047	公共事務室、機要室	國政建言經費，計需1,047千元。 1.保險費26千元：志工意外保險等經費。 2.一般事務費848千元：電話及網路志工等經費。 3.國內旅費173千元：交通及差旅費。
2000 業務費	1,047		
2027 保險費	26		
2054 一般事務費	848		
2072 國內旅費	173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500 新聞發布	預算金額	7,335

計畫內容：
辦理總統、副總統暨本府新聞記者會，處理政策訊息發布及新聞聯繫等事項。

預期成果：
適時辦理總統、副總統及發言人記者會，發布國策訊息，使國人對於治國理念及國家大政能深入瞭解。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新聞聯繫與發布	7,335	公共事務室	新聞聯繫與發布經費，計需7,335千元。 1.物品216千元：影音資料儲存DVD光碟片等。 2.一般事務費7,044千元： (1)辦理記者會，與媒體座談會，國會聯絡，以及相關新聞聯繫與發布事宜等，依實際需要編列5,370千元。 (2)充實本府全球資訊網內容及輿情蒐報等相關費用1,674千元。 3.國內旅費75千元：處理總統、副總統及本府新聞活動等，依實際需要編列。
2000 業務費	7,335		
2051 物品	216		
2054 一般事務費	7,044		
2072 國內旅費	75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600 卸任禮遇	預算金額	21,967

計畫內容：
依據卸任總統副總統禮遇條例所訂，提供卸任總統及副總統各項禮遇事項，如按月致送禮遇金，提供處理事務人員、司機、辦公室及各項事務等之費用，供應保健醫療等。

預期成果：
禮遇卸任總統及副總統。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13任卸任總統禮遇	8,683	第13任卸任總統辦公室、人事處、第三局	馬前總統英九禮遇經費8,683千元。
1000 人事費	3,183		1.禮遇金3,183千元。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3,183		2.依卸任總統副總統禮遇條例第2條第1項第3款規定，編列處理事務人員、司機、辦公室及各項事務等之費用5,000千元。
2000 業務費	5,500		
2054 一般事務費	5,500		3.保健醫療費用500千元。
02 第7任卸任副總統禮遇	6,642	第7任卸任副總統辦公室、人事處、第三局	李前副總統登輝禮遇（曾任副總統期間，依規定禮遇）經費6,642千元。
1000 人事費	2,292		1.禮遇金2,292千元。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2,292		2.依卸任總統副總統禮遇條例第3條第1項第3款規定，編列處理事務人員、司機、辦公室及各項事務等之費用4,000千元。
2000 業務費	4,350		
2054 一般事務費	4,350		3.保健醫療費用350千元。
03 第13任卸任副總統禮遇	1,016	第13任卸任副總統辦公室、人事處、第三局	吳前副總統敦義禮遇經費1,016千元。
1000 人事費	881		1.禮遇金881千元。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881		2.保健醫療費用，按禮遇期間比例伸算編列135千元。
2000 業務費	135		
2054 一般事務費	135		
04 第14任卸任副總統禮遇	5,626	第14任卸任副總統辦公室、人事處、第三局	陳前副總統建仁禮遇經費5,626千元。
1000 人事費	1,411		1.禮遇金1,411千元。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1,411		2.依卸任總統副總統禮遇條例第3條第1項第3款規定，編列處理事務人員、司機、辦公室及各項事務等之費用4,000千元。
2000 業務費	4,215		
2054 一般事務費	4,215		3.保健醫療費用，按禮遇期間比例伸算編列215千元。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0800 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預算金額	6,003

計畫內容：

1.發行總統府公報，登載公布預算、法律、決算、任免官員、頒授勳章、明令褒揚、題頒匾額、府屬機關法令、正副總統活動行程暨轉載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等資訊。

2.鑄發各機關印信、製作勳章及辦理敬老事宜等。

預期成果：

1.使各機關公務人員與民眾對政府公布、修正及廢止法律、命令等周知遵行，並提供更多元、便捷之查閱方式及管道。

2.因應新成立機關或機關名稱變更等需要，適時鑄發各機關印信。

3.製作勳章授贈表揚有功人士。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印信鑄造及公報編印	2,969	第二局	印信鑄造及公報編印經費，計需2,969千元。
2000 業務費	2,969		1.依規定製(換)發各機關印信經費2,879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969		2.公報印刷及裝訂費90千元。
02 勳章製作及敬老事宜	3,034	第二局	勳章製作及敬老事宜經費，計需3,034千元。
2000 業務費	3,034		1.製作總統行使憲法職權頒授中外人士勳章等經費1,204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034		2.致贈百齡人瑞敬老狀經費1,830千元。

總統府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1020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3,072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0 第一預備金	3,072	.	
6000 預備金	3,072		
6005 第一預備金	3,072		

總統府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102010100 一般行政	3102010200 國務機要	3102010300 國家慶典	3102010401 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	3102010500 新聞發布	3102010600 卸任禮遇
合　　計	883,206	30,000	51,141	8,214	7,335	21,967
1000 人事費	627,852	-	500	-	-	7,767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17,085	-	-	-	-	7,767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5,274	-	-	-	-	-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7,597	-	-	-	-	-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9,734	-	-	-	-	-
1030 獎金	108,333	-	-	-	-	-
1035 其他給與	9,741	-	-	-	-	-
1040 加班值班費	33,030	-	500	-	-	-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5,080	-	-	-	-	-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2,544	-	-	-	-	-
1055 保險	39,434	-	-	-	-	-
2000 業務費	208,462	30,000	50,641	8,214	7,335	14,200
2003 教育訓練費	1,291	-	-	-	-	-
2006 水電費	20,574	-	-	-	-	-
2009 通訊費	12,184	-	100	79	-	-
2015 權利使用費	99	-	-	-	-	-
2018 資訊服務費	25,971	-	-	-	-	-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549	-	4,100	200	-	-
2024 稅捐及規費	1,100	-	-	-	-	-
2027 保險費	522	-	-	26	-	-
2030 兼職費	192	-	-	-	-	-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908	-	-	-	-	-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18	-	-	2,525	-	-
2039 委辦費	796	-	-	631	-	-
2051 物品	15,862	-	-	166	216	-
2054 一般事務費	43,685	-	46,441	4,084	7,044	14,20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6,125	-	-	-	-	-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080	-	-	-	-	-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367	-	-	-	-	-
2072 國內旅費	683	-	-	503	75	-

總統府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102010100 一般行政	3102010200 國務機要	3102010300 國家慶典	3102010401 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	3102010500 新聞發布	3102010600 卸任禮遇
2078 國外旅費	562	-	-	-	-	-
2084 短程車資	288	-	-	-	-	-
2087 機要費	-	30,000	-	-	-	-
2093 特別費	3,006	-	-	-	-	-
3000 設備及投資	45,924	-	-	-	-	-
3020 機械設備費	5,093	-	-	-	-	-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1,111	-	-	-	-	-
3035 雜項設備費	9,720	-	-	-	-	-
4000 獎補助費	968	-	-	-	-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	-	-	-	-	-
4085 獎勵及慰問	918	-	-	-	-	-
6000 預備金	-	-	-	-	-	-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

總統府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102010800 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3102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6,003	3,072				1,010,938
1000 人事費	-	-				636,119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	-				24,85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315,274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	-				17,59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				49,734
1030 獎金	-	-				108,333
1035 其他給與	-	-				9,741
1040 加班值班費	-	-				33,530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	-				5,08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	-				32,544
1055 保險	-	-				39,434
2000 業務費	6,003	-				324,855
2003 教育訓練費	-	-				1,291
2006 水電費	-	-				20,574
2009 通訊費	-	-				12,363
2015 權利使用費	-	-				99
2018 資訊服務費	-	-				25,97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				5,849
2024 稅捐及規費	-	-				1,100
2027 保險費	-	-				548
2030 兼職費	-	-				192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				1,90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				5,143
2039 委辦費	-	-				1,427
2051 物品	-	-				16,244
2054 一般事務費	6,003	-				121,45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				56,12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3,08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16,367
2072 國內旅費	-	-				1,261

總統府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102010800 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3102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78 國外旅費	-	-				562
2084 短程車資	-	-				288
2087 機要費	-	-				30,000
2093 特別費	-	-				3,006
3000 設備及投資	-	-				45,924
3020 機械設備費	-	-				5,093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31,111
3035 雜項設備費	-	-				9,720
4000 獎補助費	-	-				968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50
4085 獎勵及慰問	-	-				918
6000 預備金	-	3,072				3,072
6005 第一預備金	-	3,072				3,072

總統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			
款	項	目	節	名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				總統府主管				
	1			總統府	636,119	324,855	968	-
				國務支出	636,119	324,855	968	-
		1		一般行政	627,852	208,462	968	-
		2		國務機要	-	30,000	-	-
		3		國家慶典	500	50,641	-	-
		4		研究發展	-	8,214	-	-
			1	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	-	8,214	-	-
		5		新聞發布	-	7,335	-	-
		6		卸任禮遇	7,767	14,200	-	-
		7		公報編印及印信勳章鑄造	-	6,003	-	-
		8		第一預備金	-	-	-	-

府
別科目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3,072	965,014	-	45,924	-	-	45,924	1,010,938
3,072	965,014	-	45,924	-	-	45,924	1,010,938
-	837,282	-	45,924	-	-	45,924	883,206
-	30,000	-	-	-	-	-	30,000
-	51,141	-	-	-	-	-	51,141
-	8,214	-	-	-	-	-	8,214
-	8,214	-	-	-	-	-	8,214
-	7,335	-	-	-	-	-	7,335
-	21,967	-	-	-	-	-	21,967
-	6,003	-	-	-	-	-	6,003
3,072	3,072	-	-	-	-	-	3,072

科目					設備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1			0002010000 總統府	-	-	-	5,093
				3102010000 國務支出	-	-	-	5,093
		1		3102010100 一般行政	-	-	-	5,093

府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31,111	9,720	-	-	-	45,924
-	31,111	9,720	-	-	-	45,924
-	31,111	9,720	-	-	-	45,924

本頁空白

總統府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事費別	金額	說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24,852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15,274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7,59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9,734	
六、獎金	108,333	
七、其他給與	9,741	
八、加班值班費	33,530	
九、退休退職給付	5,080	
十、退休離職儲金	32,544	
十一、保險	39,43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計	636,119	

總統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目					員額（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稱	職員		警察		法警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1			0002010000 總統府	378	378	-	-	-	-	-	-	41	41	45	45	33	33
		1		3102010100 一般行政	378	378	-	-	-	-	-	-	41	41	45	45	33	33

府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需經費			說明
聘用		約僱		駐外雇員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8	28	4	4	-	-	529	529	594,822	594,822	-	
28	28	4	4	-	-	529	529	594,822	594,822	-	1.本府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預算編列1,908千元： (1)爲應翰墨代筆等業務需要遴用臨時人員所需經費1,659千元，預計3人。 (2)遴用臨時人員所需機關負擔勞退金及勞保、健保保費等249千元。 2.本府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預算編列4,964千元： (1)辦理本府景觀植栽維護等業務所需經費1,164千元，預計3人。 (2)辦理本府部分環境清潔等業務所需經費3,800千元，預計9人。

總統府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95.04	2,378	1,668	31.00	52	51	21	0159-QH。
1	副首長專用車	4	98.06	2,362	1,668	31.00	52	51	29	5518-UX。
1	副首長專用車	4	98.06	2,362	1,668	31.00	52	51	29	5519-UX。
1	轎式小客車	4	94.07	1,998	973	31.00	30	30	13	5308-DA。
1	轎式小客車	4	94.07	1,998	973	31.00	30	30	12	5310-DA。
1	轎式小客車	4	94.07	1,998	973	31.00	30	30	12	5311-DA。
1	轎式小客車	4	94.08	1,998	1,112	31.00	34	34	14	5501-DA。
1	轎式小客車	4	94.08	1,998	1,112	31.00	34	34	14	5502-DA。
1	轎式小客車	4	94.08	1,998	1,112	31.00	34	34	14	5503-DA。
1	轎式小客車	4	94.08	1,998	1,112	31.00	34	34	14	5505-DA。
1	轎式小客車	4	94.08	1,998	1,112	31.00	34	34	14	5506-DA。
1	轎式小客車	4	94.08	1,998	1,112	31.00	34	34	14	5508-DA。
1	轎式小客車	4	94.08	3,498	1,112	31.00	34	34	27	0158-QH。
1	轎式小客車	4	95.04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7611-ET。
1	轎式小客車	4	95.04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7612-ET。
1	轎式小客車	4	95.04	2,378	1,668	31.00	52	51	21	0160-QH。
1	轎式小客車	4	96.07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0615-QH。
1	轎式小客車	4	96.07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2028-QL。
1	轎式小客車	4	96.07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2078-QL。
1	轎式小客車	4	96.07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2167-QL。
1	轎式小客車	4	96.07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2316-QL。
1	轎式小客車	4	96.07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2318-QL。
1	轎式小客車	4	96.07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2536-QL。
1	轎式小客車	4	96.07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2608-QL。
1	轎式小客車	4	96.07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2736-QL。
1	轎式小客車	4	97.04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6316-QH。
1	轎式小客車	4	97.04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6317-QH。

總統府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轎式小客車	4	97.04	1,998	1,668	31.00	52	51	21	6318-QH。
1	轎式小客車	4	97.04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6319-QH。
1	轎式小客車	4	97.04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6328-QH。
1	轎式小客車	4	97.04	1,998	1,668	31.00	52	51	20	6329-QH。
1	轎式小客車	4	98.05	1,798	852 972	31.00 17.10	26 17	51	15	8726-QH。 油氣雙燃料車。
1	轎式小客車	4	98.05	1,798	852 972	31.00 17.10	26 17	51	15	8727-QH。 油氣雙燃料車。
1	轎式小客車	4	98.05	1,798	852 972	31.00 17.10	26 17	51	15	8728-QH。 油氣雙燃料車。
1	２１人座大客車	20	97.06	4,009	2,280	25.90	59	51	33	259-WB。
1	小客貨兩用車	4	102.05	2,000	1,668	31.00	52	51	21	AAE-5715。
1	小客貨兩用車（７－８人座）	7	95.03	1,998	1,668	31.00	52	51	21	3037-ET。
1	中型貨車	1	95.05	4,104	1,668	25.90	43	51	25	549-BK。
1	中型貨車	1	95.05	4,104	1,668	25.90	43	51	25	550-BK。
1	小貨車	1	96.08	1,997	1,668	31.00	52	51	16	9791-QL。
1	小貨車	1	96.08	1,997	1,668	31.00	52	51	16	9792-Q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3.12	4,600	0	31.00	0	0	0	5B-9596。 國安局移撥。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4.07	1,998	973	31.00	30	30	12	5309-DA。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94.07	3,189	973	31.00	30	30	34	0616-QH。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94.07	3,189	973	31.00	30	30	32	0617-QH。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5.04	2,378	1,668	31.00	52	51	20	9207-DA。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0	95.07	4,104	2,280	25.90	59	51	34	BD-350。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11	95.09	5,400	1,668	31.00	52	51	38	BD-601。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6.06	4,600	1,668	31.00	52	51	63	2739-QZ。 國安局移撥。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7.06	4,600	1,668	31.00	52	51	61	8958-QH。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7.08	3,311	1,140	31.00	35	51	54	5638-QH。 油電混合動力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10	97.09	5,400	1,668	31.00	52	51	38	509-WB。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8.06	2,362	1,668	31.00	52	51	29	5517-UX。

總統府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8.06	2,362	1,668	31.00	52	51	20	9216-QH。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8.06	2,362	1,668	31.00	52	51	20	9226-QH。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8.06	2,362	1,668	31.00	52	51	20	9227-QH。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7	102.05	2,200	1,668	31.00	52	51	23	AAE-508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125	312	31.00	10	2	2	J5Z-697。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2	124	624	31.00	19	3	4	CYN-559、CYN-560。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3	149	312	31.00	10	2	2	279-KJF。
										1.車輛油料依行政院共同性費用編列標準公升數及108年4月1日中油公告牌價：高級柴油每公升25.9元，98無鉛汽油每公升31元，液化石油氣依108年7月2日中油公告牌價每公升17.1元編列，原應編列2,640千元，落實節能減碳撙節減列1,794千元，計編列846千元。
										2.車輛養護費依行政院共同性費用標準編列，原應編列2,616千元，落實節能減碳撙節減列616千元，計編列2,000千元。
	合計				87,758		2,640	2,616	1,297	

本頁空白

預算員額：

職員	378 人	技工	45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33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28 人	合計:	529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4 人		
工友	4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總統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0棟	46,240.00	224,739	55,656		-	-
二、機關宿舍		3,052.05	18,337	469		-	-
1 首長宿舍	5戶	1,119.41	14,522	180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2戶	1,932.64	3,815	289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49,292.05	243,076	56,125		-	-

府

舍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46,240.00	-	-	55,656
	-	-	-	-	3,052.05	-	-	469
	-	-	-	-	1,119.41	-	-	180
	-	-	-	-	-	-	-	-
	-	-	-	-	1,932.64	-	-	289
	-	-	-	-	-	-	-	-
	-	-	-	-	49,292.05	-	-	56,125

總統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3102010100				-
一般行政				
[1]捐助總統府公務人員協會 01	109-109	總統府公務人員協會	捐助本府公務人員協會辦理會員與機關間糾紛之調處、福利、訓練進修、交流互訪等事項經費。	-
2.對個人之捐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310201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2	109-109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公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2萬5千元以下者、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等符合資格之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府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	968	-	-	968
-	50	-	-	50
-	50	-	-	50
-	50	-	-	50
-	50	-	-	50
-	918	-	-	918
-	918	-	-	918
-	918	-	-	918
-	918	-	-	918

本頁空白

總統府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人天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人天	上年度預算數
合計	1	21	562	1	33	562
考察	1	21	562	1	33	562
視察	-	-	-	-	-	-
訪問	-	-	-	-	-	-
開會	-	-	-	-	-	-
談判	-	-	-	-	-	-
進修	-	-	-	-	-	-
研究	-	-	-	-	-	-
實習	-	-	-	-	-	-

總統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日本、德國榮典制度、檔案管理、資通安全管理及創新服務94	日本、德國	1.日本內閣府賞勳局、國立公文書館等2.德國柏林檔案館及聯邦託管前東德國安部檔案局、聯邦資訊安全局等	1.考察日本榮典勳賞制度、勳章綬帶製作，以爲業務精進參考及爲民服務創新作爲。 2.考察檔案管理數位化及加值應用服務，作爲檔案典藏、維護及應用等作爲參考，加強爲民服務創新作爲。 3.考察觀摩德國資訊服務及資安管理設施及管理，作爲強化本府資訊安全系統建置及維護借鏡。	109.01-109.12	7	3

府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預算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415	127	20	562	一般行政	無	

總統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 經濟性分類	經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643,492	320,554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643,492	320,554	-	-

府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968	-	-	965,014
-	968	-	-	965,014

總統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 經濟性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	-	-

府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本移轉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	-	-	-	-
-	-	-	-	-

總統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資本			
	固定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	-	-

府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總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15,897	30,027	-	45,924	1,010,938
15,897	30,027	-	45,924	1,010,938

總統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經常用人費用	經常業務費用
合計			734	591
1.3102010100 一般行政			604	160
(1)資安相關議題委託研究	109-109	ICT發展所衍生維安及應用相關議題，並研究及引進最新資訊科技就相關研究適時導入，以強化本府資安應用。	604	160
2.3102010400 研究發展			130	431
3102010401 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			130	431
(1)國政相關議題委託研究	109-109	國政相關議題。	130	431

府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102	-	-		1,427
32	-	-		796
32	-	-		796
70	-	-		631
70	-	-		631
70	-	-		631

總 統 府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事項、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壹、通案決議	
(一)	108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減列政令宣導費5%。 2.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3%。 3.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 4.減列大陸地區旅費30%。 5.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6.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 7.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4%。 8.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3%。 9.前述1至5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前述7至8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1.前述1至8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2.如總刪減數未達240億元(約1.19%)，另予補足。 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政令宣導費：統刪5%，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工業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務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觀光局及所屬、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4%，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	本府業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水土保持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30%，其中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庫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	

決議事項、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物毒物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國防部所屬、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水產試驗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僑務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35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	

決議事項、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我國研發經費及中央政府科技預算均逐年遞增，研發投入呈成長趨勢。近年我國專利核准件數已有增加，被引用率雖曾成長，然近年呈遞減趨勢，且技術建設之世界排名下滑，技術輸入金額仍遠逾技術輸出金額。細究各產業技術輸出入相抵之貿易餘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高科技產業之逆差金額最高，反映出我國高科技產業以代工製造為主之產業結構特性。為使逐年遞增之科研經費投入充分發揮成效，建請應強化科技創新能力及研發成效之應用，以提升我國關鍵技術之自主程度，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	本府未編列研發經費。
(三)	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建請行政院應研謀改善；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建請檢討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	非屬本府辦理事項。
(四)	我國國內投資成長動能趨緩，占GDP比重長期偏低，近年亦未有效提升公共投資；另在經濟全球化效應影響下，各國皆積極利用外人直接投資帶動經濟發展，惟我國招商引資成效亦未臻理想，建請行政院應積極改善國內投資環境，以發展國內產業並吸引外商投資。	非屬本府辦理事項。
(五)	近年中央政府資訊業務委外程度居高不下，又資訊系統建置多未考量民眾需求，致網路之公民參與情形欠佳，要求各機關應積極檢討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適時了解使用者需求，俾提升民眾使用意願，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	本府全球資訊網，對民眾提供預約參觀、便民服務及民意信箱等線上服務。其中預約參觀部分，提供團體預約參觀服務，加速參觀流程；便民服務部分，包括申請題詞、結婚賀電及輓額，減少紙本不便，加速處理時效；另寫信給總統(民意信箱)，蒐集民意，持續改善。
(六)	財團法人法將於108年2月1日施行。該法制定前，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係依據民法有關規定，各自訂定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依據民法第32條，主管機關得檢查財團法人之財產狀況，及其有無違反許可條件與其他法律之規定。惟長期以來，各主管機關對於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管理強度與密度不一，各主管機關派員實地查核之頻率差異甚大，查核報告亦未全數於網站公開。 爰要求行政院督促各主管機關，強化辦理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確保其支出與活動符合設立之公益目的。並彙總各主管機關至107年底止許可設立之財團法人家數，及各主管機關於103至107年度間，每年度實地查核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家數，於108年6月底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本府無捐助成立財團法人。
(七)	行政院訂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為所得稅法第4條第1項第13款之授權性規定。自68年7月19日訂定以來，歷經8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於102年2月26日發布。 依據免稅標準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每年度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60%，即享有免稅資格；即使未達此標準，主管機關仍多核發同意函予以展延4年，長此以往造成稅收損失龐鉅，且公益績效不明，迭遭外界詬病。 有鑑於部分機關或團體涉及關係人交易、投資股票成為集團控股機構，或未積極從事創設目的活動等不符公益目的濫用免稅資格之情事，財政部已於107年1月18日預告修正免稅標準第2條規定，未來將規範	非屬本府辦理事項。

決議事項、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機關或團體與其捐贈人或其關係人不得藉相互間交易而有利益回流或變相盈餘分配之情形，與規範投資主要捐贈人及其關係企業股票之限制，並將支出比率規定改為按年度收入規模分級，最高可達80%。然該修正草案於107年3月19日預告期結束後，截至107年底止，行政院尚未核定發布，導致部分團體濫用免稅資格之情形繼續惡化。 爰要求行政院於108年6月底前，彙總各主管機關於104至106年度核發同意函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之總家數，及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之使用計畫支出總金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107年度以後各年度之資料，並應於次年12月底前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八）	各公務機關於辦理各項業務時，若有購置禮品或紀念品之需要，除應符合相關法規辦理外，應優先採購臺灣製產品。	本府業依決議配合辦理。
（九）	衛生福利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近年來致力推動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業務，以保障身心障礙者在其直系親屬、撫養者年邁時，或高齡者於晚年期間的經濟安全，透過信託維持財產獨立，保障其生活、教育、安養、醫療等面向受到應有之照顧。截至107年6月底止，已有25家信託業者提供安養信託之相關商品，累計安養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人數15,276人，累計信託財產本金達新臺幣136億元。 有鑑於企業經營者經常利用其優越的經濟地位，訂定有利於己而不利於消費者的契約條款，造成締約雙方當事人地位不平等。為積極保障消費者之權益，依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7 條，金融服務業與金融消費者訂立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契約，應本公平合理、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訂有個人購屋貸款、個人購車貸款、信用卡、消費性無擔保貸款等多個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落實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 然截至107年底止已有高齡者安養信託契約參考範本，惟尚無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爰此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於108年5月底前完成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並儘速公告周知。	非屬本府辦理事項。
（一）	貳、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一、新增決議 有鑑於中華民國總統府處務規程第10條規定：「該府第二局第1科掌理關於印信之鑄發、銷燬等案件之簽辦，及印信啟用、套用等報備案件等處理事項；第2科掌理關於資訊軟、硬體設備及網路之管理、維護及應用事項；第3科掌理關於檔案之管理事項」，第12條則規定：「機要室掌理關於總統、副總統致賀國內外人士新歲及受賀新歲、華誕、就職案之處理事項」。經查，現階段總統府編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臨時人員酬金，僱用臨時人員辦理「代筆及賀卡寄發」等特定性、季節性或臨時性業務，為符臨時人員工作性質，建請總統府適時檢討評估繼續僱用之必要性。	本府經檢討評估，考量各界請頒總統及副總統題詞（墨寶），需由具備書法特定專長人員辦理，無法於編制內人員獲致人才，仍需循一般機關之通例，僱用翰墨代筆臨時人員3人，以符實際業務需要。另賀卡寄發業務，為配合撙節預算，自109年度起，不再僱用臨時人員協助，將藉由業務及人力調整逐步因應。
（二）	總統府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第1款第1項第2目國務機要（編號3202010200）之分支計畫01「國務機要」編列經費3,000萬元，係國家元首於國內外訪視、獎助、贈禮等相關費用。蔡總統應率先勵行，減少不必要開支以有效公帑節約！爰此，總統府應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如何有效運用國務機要費」之書面報告。	本府書面報告業於108年2月27日以華總主三字第10810011651號函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黨團暨委員。
（三）	「國務機要」預算係作為國家元首行使職權進行訪視、犒賞、獎助、慰問、接待、贈禮等之相關經費。建請該項經費之支用，多以用在國內訪視、犒賞、獎助、慰問、接待、贈禮等用途，並請總統多深入基層，	1. 國務機要係國家元首依據憲法規定行使職權相關必要之費用，使用範圍包括國內外訪視、犒賞、獎助、慰問、接待、贈禮及其他相關費用等。

決議事項、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體察民意，關心國軍官兵生活，照顧弱勢團體，即時慰問受災民眾等，期增進我國人民福利，順利推展政務。	2.國務機要費實際運用情形，包括：遇國內緊急事件發生，於探視行程中，視需要對象適時致送慰問金；適時關懷弱勢團體及慰勉軍警協勤單位，如致贈老人、身障、兒少社福機構及原住民部落小學秋節禮盒，致送國軍、警情單位等，本府為同時照顧弱勢族群之考量，採購之禮盒，一向以社福等弱勢團體之自製產品或國產之農特產品為限；為照顧弱勢及贊助公益活動，於訪視、接見或適當時機，捐助社福機構，關懷社工團體及弱勢家庭等。108年度截至7月底國務機要費已支用1,499萬餘元，各項支出符合作業規定之使用範圍，且悉數用於國內訪視、犒賞、獎助、慰問、接待、贈禮等用途。 3.上開國務機要費之運用與執行，與立法院決議之要旨一致，未來仍會持續秉此等原則審慎辦理。
(四)	「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預算係因應國家發展需要及促進兩岸關係之相關經費。爰建請總統府應有效發揮各項任務編組政策諮詢的功能，強化專業幕僚，增進與行政團隊橫向聯繫與政策溝通，以達成設置任務編組的目標。	1.本府業依決議辦理。 2.總統因應國家整體發展需求，推動各項改革，於本府設置任務編組，建立溝通協調平台，凝聚改革方向，提供政策諮詢。目前持續經常運作之任務編組有「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及「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配合運作需求，與行政團隊維持密切聯繫及業務溝通，增進各任務編組政策諮詢功能。
	二、歲出部分 總統府原列9億7,948萬6千元，減列第3目「國家慶典」項下「慶典接待」3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其餘均照列，改列為9億7,918萬6千元。	
(一)	總統府108年度歲出預算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編列6億2,785萬2千元，凍結400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府書面報告業於108年2月27日以華總主三字第10810011650號函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暨連署委員。
(二)	總統府108年度歲出預算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1億9,956萬8千元，凍結500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府書面報告業於108年2月27日以華總主三字第10810011650號函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暨連署委員。
(三)	總統府108年度歲出預算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資訊行政工作維持」編列5,429萬6千元，凍結200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府書面報告業於108年2月27日以華總主三字第10810011650號函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暨連署委員。
(四)	總統府108年度歲出預算第4目「研究發展」第1節「國家發展研究及諮詢」編列674萬3千元，凍結100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府書面報告業於108年2月27日以華總主三字第10810011650號函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案暨連署委員。
(五)	從102年我國國家人權報告初次審查，國際專家學者已建議我國設置1個符合「巴黎原則」的獨立國家人權機構。至今每次我國有關人權公約國家報告之國際審查意見，皆提到我國應成立國家人權委員會。又即便無國際人權公約之約束，國家仍有實踐人權保障之義務。 至106年1月17日，「國家人權機構全球聯盟」（Global Alliance of National Human Rights Institutions）之成員共有146個國家人權機構，包括歐洲49個，亞太27個，美洲29個，非洲41個；其中有138個國家已經設立國家人權機構，也就是全球有70%的國家已經設立國家人權機構。79至98年是這20	本府業依決議辦理，於108年2月11日以華總一信字第10810008610號函致監察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檢送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第20、22、29次委員會議紀錄，請監察院參考並儘速研議規劃國家人權委員會設置方案。

決議事項、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年設立國家人權機構的高峰期，約有77%的國家人權機構於該20年間設立。時至今日，我國仍未成立符合「巴黎原則」之國家人權委員會，已經成為國際社會的後30%班。 來自亞太地區國家人權機構論壇（APF）及亞洲人權發展論壇（FORUMASIA）之Rosslyn Noonan、Sushil Pyakurel 及Agantaranansa Juanda 等3位國際人權專家於106年7月26日拜會監察院，實地瞭解監察院現行職權運作、人權業務及未來成立符合《巴黎原則》之國家人權委員會等相關規劃。有鑑於監察院已成立專案小組持續研議，請總統府將人權諮詢委員會針對國家人權機構設置於監察院的相關討論情形與決議，行文監察院研議，並請該院儘速研議規劃設置方案。	